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外函〔2020〕7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0 年度江苏 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材料的补充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高等院校，各省属科研院所，各有关单位：

为确保 2020 年度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申报工作顺利进行，现将申报材料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受疫情影响，近期各类外语水平考试均延期或取消。本次申报截止时暂不具备外语合格条件的申请人可先由单位推荐上报，但录取人选须提供合格外语成绩后方可办理后续派出手续。

二、根据省纪委省监委派驻省教育厅纪检组意见，请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为申请人出具廉洁自律情况的推荐意见，并加盖纪检监察部门公章。

请将上述材料同申报材料一并报送至省教育厅对外合作与交流处。联系人：闫莉、朱琦，电话：025-83335212、83335333，电邮：jeaie_yanl@ec.js.edu.cn，传真：025-83335214，邮编：210024，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省教育厅 2013 室。

此页无正文



(此件依申请公开)